

新冠疫情期间 K-12 年级的学习

2020-21 学年的学习指南和计划。

概览

强制性限制 - 全省范围内 - 自 11 月 30 日开始

7-12 年级学生

- 11 月 30 日至 1 月 8 日开始在家学习，寒假期间除外*
- 1 月 11 日恢复校内课堂
- 此学年剩余时间里，可自选是否参加文凭考试。学生和其家人可以选择参加 2021 年 1 月、4 月、6 月和 8 月的考试或者选择免考。

K-6 年级学生

- 这包括[幼儿服务](#)
- 继续校内课堂学习，直到原定的寒假开始为止（通常是 12 月 18 日*）
- 寒假后直到 1 月 8 日，改成在家学习
- 1 月 11 日恢复校内课堂

*学校可能有不同的寒假时间表，请向你的学校查询详细信息。

支持残障学生和拓展计划

所有因在家学习而无法满足不同需求的各个年级残障学生以及[外展计划](#)的学生都可以在学校继续接受辅助和服务，无论寒假前后是否改为在家学习。

- 这种可在校内课堂学习的豁免是基于省首席卫生医疗官的建议。
- 经与家长协商，学校将继续为残障学生提供所需的服务和支持。
- 家长应与老师和校长一起制定适当的学习计划。

学校教职工的工作安排

地方学校当局作为雇主，对于员工继续到校工作还是在家工作应作出相应决定。

学校当局的决定和方针必须继续遵循《职业健康与安全》以及省级相关卫生措施。